

青山区发展和改革局 2024 年部门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青山区发展和改革局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能
-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人员构成

第二部分 青山区发展和改革局 2024 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表
- 二、收入总表
- 三、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项目支出表
- 十一、政府采购预算表
- 十二、政府购买服务预算表
- 十三、资产配置预算表

十四、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十五、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青山区发展和改革局 2024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收支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二、部门收入预算安排情况

三、部门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安排情况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安排情况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十、项目支出安排情况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青山区发展和改革局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第一条：根据《武汉市青山区机构改革方案》和《中共青山区委、青山区人民政府关于武汉市青山区机构改革的实施意见》，制定本规定。

第二条：区发展和改革局是区人民政府工作部门，为正处级，加挂区循环经济发展局、区粮食局牌子。

第三条：区发展和改革局贯彻落实党中央和省委、市委关于发展改革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落实区委工作要求，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发展改革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主要职责是：

（一）拟订并组织实施全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战略、中长期规划和年度计划。牵头组织统一规划体系建设。负责区内相关专项规划、空间规划与市区发展规划的统筹衔接。组织编制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的报告。

（二）提出加快建设全区现代化经济体系、推动高质量发展的总体目标、重大任务以及相关政策建议。组织开展区级重大投资项目的评估督导，提出相关调整建议。

（三）统筹提出全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主要目标，负责监测宏观经济和社会发展的态势，研究全区经济运行中的重要问题并提出调控建议，协调相关部门解决经济运行中的重大问题。参与组织重要经济政策、措施的制定和贯彻实施。

（四）指导推进和综合协调全区经济体制改革有关工作，提

出相关改革建议。统筹推进全区供给侧结构性改革。贯彻实施市场准入负面清单。协调推进全区优化营商环境工作。

（五）负责全区投资综合管理，编制全区固定资产投资计划，管理协调区重大项目建设；按规定权限负责审批政府投资项目、备案企业投资项目，负责审核并上报国家、省、市发改委审批的投资项目；引导民间投资。会同有关部门落实外商投资准入负面清单。

（六）推进经济结构调整，做好与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计划的衔接平衡；组织编制产业规划、服务业发展规划和政策性意见，协调服务业发展。负责全区社会发展与国民经济发展的政策衔接，协调有关重大问题。组织拟订全区社会发展战略、总体规划，统筹推进全区社会信用体系建设。

（七）推进落实区域协调发展战略，负责青山区国内经济协作交流的组织、协调和推进工作以及友好城市或城区的联络协调工作；统筹协调区域合作和相关对口支援工作；组织协调对口援疆工作。组织编制并推动实施区级新型城镇化规划。

（八）组织拟订全区综合性产业政策，协调产业发展重大问题并统筹衔接相关发展规划和重大政策，组织拟订并推动实施全区服务业及现代物流战略规划和重大政策。

（九）推动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会同相关部门拟订推进创新创业的规划和政策，提出创新发展和培育经济发展新动能的政策。组织拟订并推动实施高技术产业和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规划和政策，协调产业升级、重大技术装备推广应用等方面的重大问题。

（十）跟踪研判涉及经济安全、生态安全、资源安全、科技

安全、社会安全等各类风险隐患，提出相关工作建议。统筹经济、生态、资源等重点领域国家安全工作协调机制相关工作。

（十一）推进可持续发展战略，推动生态文明建设和改革，协调生态环境保护与修复、能源资源节约和综合利用等工作。统筹全区循环经济发展。提出健全全区生态保护补偿机制的政策措施，综合协调全区节能减排、清洁生产等工作。提出全区能源消费控制目标、任务并组织实施。

（十二）会同有关部门拟订和实施国民经济动员计划，编制国民经济动员应急保障预案；协调和组织实施全区国民经济动员有关工作。

（十三）贯彻执行国家和省、市粮食工作政策和法规；组织协调粮食安全行政首长责任制考核；会同有关部门实施粮食流通市场监管；负责粮食监测预警和应急管理。

（十四）贯彻执行国家法律、法规以及规章；负责全区行政机关事业单位的行政性收费管理；开展对全区政府定价商品（收费）的价格管理。

（十五）负责全区涉案财产的价格鉴证；开展对公用事业和公益性价格及国家机关收费的成本调查、监审工作；组织开展价格监测工作。

（十六）贯彻执行能源工作的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组织协调相关重大示范工程和推广应用新产品、新技术、新设备。负责全区能源行业科研创新节能和资源综合利用。规范能源市场秩序，监管能源市场运行。

（十七）按规定承担全面从严治党、国家安全、意识形态、综治维稳、精神文明建设、安全生产、生态环境保护、保密等主

体责任。

(十八) 承担全区已建成人民防空工程管理、使用的监督, 承担公共人防工程维护管理、平战结合、安全生产管理监督工作; 承担人防指挥信息系统的维护管理和业务训练工作; 承担全区防空预警报知系统设施设备管理的监督和检查工作; 承担战时人防工程抢修及平战功能转换组织协调工作, 根据上级命令执行防空袭斗争信息保障任务; 完成上级交办的其他任务。

(十九) 承办上级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纳入青山区发展和改革局 2024 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包括本级机关及下属 3 个二级单位。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1. 青山区节能监察中心 (区循环经济发展中心)
2. 青山区发展促进中心 (区粮食管理中心)
3. 区人民防空办公室平战结合管理所

三、部门人员构成

青山区发展和改革局总编制人数 34 人, 其中: 行政编制 15 人, 机关工勤编制 3 人, 事业编制 16 人(其中: 参照公务员法管理 0 人)。在职实有人数 23 人, 其中: 行政编制 12 人, 事业编制 8 人(其中: 参照公务员法管理 0 人)。

离退休人员 41 人, 其中: 离休 1 人, 退休 40 人。

第二部分 青山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4 年部门预算表

表 1.青山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4 年收支总表

表 2.青山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4 年收入总表

表 3.青山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4 年支出总表

表 4.青山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表 5.青山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表 6.青山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表 7.青山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表 8.青山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4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表 9.青山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4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表 10.青山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4 年项目支出表

表 11.青山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4 年政府采购预算表

表 12.青山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4 年政府购买服务预算表

表 13.青山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4 年资产配置预算表

(以上采用一体化系统“青山区_2024_C08 部规报表”)

表 14.青山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4 年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表 15.青山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4 年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表 1

收支总表			
部门/单位：			单位：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1922388.0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635688.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00	二、国防支出	28670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00	三、公共安全支出	0.00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00	四、教育支出	0.00
五、事业收入	0.00	五、科学技术支出	0.00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六、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七、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0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八、卫生健康支出	0.00
九、其他收入	0.00	九、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一、农林水支出	0.00
		十二、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三、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四、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五、金融支出	0.00
		十六、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七、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八、住房保障支出	0.00
		十九、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廿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廿二、其他支出	0.00
		廿三、债务还本支出	0.00
		廿四、债务付息支出	0.00
		廿五、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11922388.00	本年支出合计	11922388.00
上年结转结余	0.00	年终结转结余	0.00
收 入 总 计	11922388.00	支 出 总 计	11922388.00
备注：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是指教育收费收入；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收入，下同。			

表 2

收入总表

部门单位:

单位: 元

部门(单位)代码	部门(单位)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11922388.00	11922388.00	11922388.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05	武汉市青山区发展和改革局	11922388.00	11922388.00	11922388.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05001	武汉市青山区发展和改革局本级	11922388.00	11922388.00	11922388.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表 3

支出总表

单位：青山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单位：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11922388.00	8765688.00	315670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9525260.04	6655260.04	0.00			
201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9525260.04	6655260.04	0.00			
2010401	行政运行	6655260.04	6655260.04	0.00			
201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870000	0	2870000			
203	国防支出	286700	0	286700			
20306	国防动员	286700	0	286700			
2030603	人民防空	286700	0	2867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27523.84	527523.84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27523.84	527523.84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27523.84	527523.84	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12705.21	912705.21	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12705.21	912705.21	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63761.92	263761.92	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621012.4	621012.4	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27930.89	27930.89	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70198.91	670198.91	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70198.91	670198.91	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59712.05	559712.05	0			
2210202	提租补贴	110486.86	110486.86	0			

表 4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单位：单位：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11922388.00	一、本年支出	11922388.00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1922388.0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635688.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国防支出	28670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公共安全支出	
二、上年结转		（四）教育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五）科学技术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六）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八）卫生健康支出	
		（九）节能环保支出	
		（十）城乡社区支出	
		（十一）农林水支出	
		（十二）交通运输支出	
		（十三）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四）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五）金融支出	
		（十六）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七）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八）住房保障支出	
		（十九）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廿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廿二）其他支出	
		（廿三）债务还本支出	
		（廿四）债务付息支出	
		（廿五）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11922388.00	支 出 总 计	11922388.00

表 5-1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功能科目）

单位：青山区发展和改革局

单位：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1,922,388.00	8,765,688.00	8,087,164.80	678,523.20	3,156,70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9525260.04	6655260.04	5976736.84	678523.2	2870000
201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9525260.04	6655260.04	5976736.84	678523.2	2870000
2010401	行政运行	6655260.04	6655260.04	5976736.84	678523.2	0
201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870000	0	0	0	2870000
203	国防支出	286700	286700	0	0	286700
20306	国防动员	286700	286700	0	0	286700
2030603	人民防空	286700	286700	0	0	2867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27523.84	527523.84	527523.84	0	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27523.84	527523.84	527523.84	0	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27523.84	527523.84	527523.84	0	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12705.21	912705.21	912705.21	0	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12705.21	912705.21	912705.21	0	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63761.92	263761.92	263761.92	0	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621012.4	621012.4	621012.4	0	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27930.89	27930.89	27930.89	0	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70198.91	670198.91	670198.91	0	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70198.91	670198.91	670198.91	0	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59712.05	559712.05	559712.05	0	0
2210202	提租补贴	110486.86	110486.86	110486.86	0	0

表 5-2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单位）

单位：青山区发展和改革局

单位：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305001	武汉市青山区发展和改革局本级	11,922,388.00	8,765,688.00	8,087,164.80	678,523.20	3,156,700.00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部门/单位：单位：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8,765,688.00	8,087,164.80	678,523.20
301	工资福利支出	6,526,824.05	6,526,824.05	0.00
30101	基本工资	1,193,172.00	1,193,172.00	0.00
30102	津贴补贴	856,514.86	856,514.86	0.00
30103	奖金	2,480,147.12	2,480,147.12	0.00
30107	绩效工资	244,920.00	244,920.00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27,523.84	527,523.84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63,761.92	263,761.92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73,141.37	373,141.37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7,930.89	27,930.89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559,712.05	559,712.05	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678,523.20	0.00	678,523.20
30201	办公费	111,650.00	0.00	111,650.00
30202	印刷费	10,000.00	0.00	10,000.00
30205	水费	12,000.00	0.00	12,000.00
30206	电费	22,000.00	0.00	22,000.00
30211	差旅费	5,000.00	0.00	5,000.00
30216	培训费	16,188.30	0.00	16,188.30
30228	工会经费	21,584.40	0.00	21,584.40
30229	福利费	26,980.50	0.00	26,980.5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000.00	0.00	30,00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50,000.00	0.00	150,00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73,120.00	0.00	273,12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560,340.75	1,560,340.75	0.00
30301	离休费	127,344.68	127,344.68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247,871.03	247,871.03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185,125.04	1,185,125.04	0.00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部门/单位:		单位: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30000.00	0.00	30000.00	0.00	30000.00	0.00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部门/单位：				单位：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说明：我局 2024 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表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部门/单位:				单位: 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说明：我局 2024 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表 10

项目支出表

部门/单位:				单位: 元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管理 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 算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 算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		
			3,156,700.00	3,156,7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05	武汉市青山区发展和改革局		3,156,700.00	3,156,7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05001	武汉市青山区发展和改革局本级		3,156,700.00	3,156,7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1	本级支出项目		3,156,700.00	3,156,7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010724305T000000101	工作性其他-发改事业费	武汉市青山区发展和改革局本级	1,690,000.00	1,690,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010724305T000000102	工作性保人员-发改事业费	武汉市青山区发展和改革局本级	180,000.00	180,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010724305T000000103	政策性其他-2024年援疆经费	武汉市青山区发展和改革局本级	1,000,000.00	1,000,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010724305T000000104	工作性其他-人防事业费	武汉市青山区发展和改革局本级	286,700.00	286,7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表 11

政府采购预算表

单位:元

预算11表											采购金额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	项目	政府采购品目	功能科目	部门支出经济分类	资金来源	资金性质	采购数量	单价(元)	计量单位	采购金额(合计)	其中面向中小企业(元)	其中面向小微企业(元)
	合计							15	102000		1010000	0	10000
05	经济建设科							15	102000		1010000	0	10000
305	武汉市青山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15	102000		1010000	0	10000
305001	武汉市青山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在职人员公用	[A05049900]其他办公用品	[2010201]行政运行	[30202]印刷费	预算安排	经费拨款补助	5	2000	份	10000	0	10000
305001	武汉市青山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工作性其他-发改事业费	[C20030900]评审咨询服务	[2010402]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0227]委托业务费	预算安排	经费拨款补助	10	100000	项	1000000	0	0

表 12

政府向社会力量购买服务预算表

单位：元

预算12表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	是否包含 政府采购	项目	政府购买服务内 容	购买数量	购买金额	资金来源	资金性质	支出功能分类科 目	部门支出 经济分类	政府购买服务指导目录		
											一级目录	二级目录	三级目录
	合计				10	100000							
05	经济建设科				10	100000							
305	武汉市青山区 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10	100000							
305001	武汉市青山区 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是	工作性其他-发改事业费	2024年政府投资项目 咨询评审服务	10	100000	预算安排	经费拨款补助	[2010402]一般行 政管理事务	[30227]委 托业务费	公共服务	技术性公 共服务	技术评审 鉴定评估

表 13

资产配置预算表																		
预算13表																	单位:元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	项目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资产分类	资产名称	资产数量	资产编制数	资产申请数量	单价(元)	总金额(元)	资产大类	配置分类标准名称	财政审核数					
													单价(元)	数量	部门支出经济分类	资金来源	资金性质	金额(元)

说明：2024 年我局无资产配置预算支出。

表 14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填报日期：2024 年 2 月 5 日

部门名称	武汉市青山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填报人	田翠	联系电话	68860108			
部门总体资金情况 (万元)	总体资金情况		当年预算 收支	占比	近两年收支情况	
					2022 年	2023 年
	收入 构成	财政拨款	1192.24	100%	1,365	1153.5
		其他资金				
		合计	1192.24		1365	1153.5
	支出 构成	基本支出	876.57		820.36	817.5
		项目支出	315.67		544.2	336
		合计	1192.24		1365	1153.5
部门职能概述	编制并组织实施全区固定资产投资计划，按照权限审批政府投资项目、备案企业投资项目。负责审核并上报国家、省、市发展改革委审批的投资项目。引导民间投资。统筹协调全区重大项目推进工作，研究协调解决项目推进中的重大问题，动态监管重大项目、政府投资项目的推进情况；拟订全区重大项目计划和政府投资计划，建立重大项目库。组织开展区级重大投资项目的评估督导，提出相关调整建议。					
年度工作任务	前瞻谋划“十五五”规划思路。高标准编制 2024 年青山区投资及重大项目计划。强化经济形势分析研判。全力谋划服务业产业发展。持续服务武钢转型发展。把长江大保护作为首位约束。加快新能源体系建设。持续优化提升营商环境。加快重点行业节能降碳。落实国家省市优化营商环境、保障粮食安全各项工作要求，全面对标一流、创新创优，实现营商环境改善提升，开展粮食安全宣传教育，健全粮食安全保障体系。					
整体绩效目标	长期目标		年度目标			
	目标 1：谋划“十五五”规划思路 目标 2：保障集中开工活动圆满完成 目标 3：项目咨询评估顺利完成		目标 1：谋划“十五五”规划思路 目标 2：保障集中开工活动圆满完成 目标 3：项目咨询评估顺利完成			

长期目标 1:	形成“十五五”规划初步思路				
长期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绩效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形成 1-2 个调研成果	形成 1 个调研报告	区发改局年度工作安排
		质量指标	高质量	高质量	区发改局年度工作安排
		时效指标	2024 年底前	2024 年底前	区发改局年度工作安排
		成本指标	节约工作经费	节约工作经费	政府采购相关规定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持续发展	经济持续发展	区政府工作报告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高质量发展	社会高质量发展	区政府工作报告
		环境效益指标	生态高质量发展	生态高质量发展	区政府工作报告
		可持续影响指标	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	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	区政府工作报告
长期目标 2:	按照全市统一部署，组织项目开展集中开工活动，保障集中开工活动圆满完成。				
长期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绩效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全市集中开工活动	按照全市集中开工活动要求组织开展	按照全市要求
		质量指标	每次集中开工活动确保通信正常	100%	按照全市要求
		时效指标	按时完成集中开工活动	100%	按照全市要求
		成本指标	高质量低成本	合理控制集中开工活动费用	按照全市要求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发挥重大项目建设引领经济建设作	促进区域经济发展	按照项目建设效用

			用		
		社会效益指标	发挥重大项目建设引领社会发展作用	促进区域经济发展	按照项目建设效用
		环境效益指标	发挥重大项目建设引领环境改善作用	按要求开展项目环评工作	按照项目建设要求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发挥重大项目引领示范作用	提升区域经济发展活力	按照项目建设效用
长期目标 3:	有序开展本年度各部门报送的政府投资项目评审工作，完成相关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初步设计批复下达，推动政府投资项目前期工作。				
长期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绩效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全区相关政府投资项目评审数量	50	按照预计2023年完成审批数量
		质量指标	对下达批复的项目，组织专家对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初步设计文本进行评审	100%	按照政府投资项目审批要求
		时效指标	按时网上办结政府投资项目	100%	按照政府投资项目审批要求
		成本指标	高质量低成本	合理控制政府投资项目总投资	按照2023年审批项目情况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促进区域经济发展	有效促进区域经济发展	按照2023年审批项目情况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区域公共服务能力	提高区域公共服务建设	按照2023年审批项目情况

		环境效益指标	促进区域环境改善	提高区域人居环境		按照 2023 年 审 批 项 目 情况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促进政府投资项目有序建设	加快推进政府投资前期工作		按照 2023 年 审 批 项 目 情况	
年度目标 1:	开展“十五五”规划前期工作，形成 1-2 个调研成果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预期当年实现值	绩效标准
				近两年指标值			
				<u>2022</u> 年	<u>—</u> <u>2023</u> 年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形成 1-2 个调研成果	形成 1 个调研报告	形成 1 个调研报告	100%	区发改局年度工作安排
		质量指标	高质量	高质量	高质量	100%	区发改局年度工作安排
		时效指标	2024 年底前	2024 年底前	2024 年 底 前	100%	区发改局年度工作安排
		成本指标	节约工作经费	节约工作经费	节约工作经费	100%	政府采购相关规定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持续发展	经济持续发展	经济持续发展	100%	区政府工作报告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高质量发展	社会高质量发展	社会高质量发展	100%	区政府工作报告
		环境效益指标	生态高质量发展	生态高质量发展	生态高质量发展	100%	区政府工作报告

		可持续影响指标	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	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	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	100%	区政府工作报告
年度目标 2:	按照全市统一部署，组织项目开展集中开工活动，保障集中开工活动圆满完成。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预期当年实现值	绩效标准
				近两年指标值			
				<u>2022</u> 年	<u>2023</u> 年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全市集中开工活动	完成集中开工活动	完成集中开工活动	按照全市集中开工活动要求组织开展	按照全市要求
		质量指标	每次集中开工活动确保通信正常	100%	100%	100%	按照全市要求
		时效指标	按时完成集中开工活动	100%	100%	100%	按照全市要求
		成本指标	高质量低成本	合理控制集中开工活动费用	合理控制集中开工活动费用	合理控制集中开工活动费用	按照全市要求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发挥重大项目建设引领经济建设作用	促进区域经济发展	促进区域经济发展	促进区域经济发展	按照项目建设效用
		社会效益指标	发挥重大项目建设引领社会发展作用	促进区域社会发展	促进区域社会发展	促进区域社会发展	按照项目建设效用
		环境效益指标	发挥重大项目建设引领环境改善作用	按要求开展项目环评工作	按要求开展项目环评工作	按要求开展项目环评工作	按照项目建设要求

					作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发挥重大项目引领示范作用	提升区域经济发展活力	提升区域经济发展活力	提升区域经济发展活力	按照项目建设效用
年度目标 3:	有序开展本年度各部门报送的政府投资项目评审工作，完成相关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初步设计批复下达，推动政府投资项目前期工作。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预期当年实现值	绩效标准
				近两年指标值			
				2022 年	2023 年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全区相关政府投资项目评审数量	112	50	50	按照预计 2023 年完成审批数量
		质量指标	对下达批复的项目，组织专家对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初步设计文本进行评审	100%	100%	100%	按照政府投资项目审批要求
		时效指标	按时网上办结政府投资项目	100%	100%	100%	按照政府投资项目审批要求
		成本指标	高质量低成本	合理控制政府投资项目总投资	合理控制政府投资项目总投资	合理控制政府投资项目总投资	按照 2023 年审批项目情况

	效益 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促进区域经济发展	有效促进区域经济发展	有效促进区域经济发展	有效促进区域经济发展	按照 2023 年审批项目情况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区域公共服务能力	提高区域公共服务建设	提高区域公共服务建设	提高区域公共服务建设	按照 2023 年审批项目情况
		环境效益指标	促进区域环境改善	提高区域人居环境	提高区域人居环境	提高区域人居环境	按照 2023 年审批项目情况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促进政府投资项目有序建设	加快推进政府投资前期工作	加快推进政府投资前期工作	加快推进政府投资前期工作	按照 2023 年审批项目情况
.....							

备注：1. “整体绩效目标”：请结合部门职能、工作规划、项目支出投向等编报。

2. “二级指标”中“产出指标”请选择填报数量、质量、时效、成本等指标；“效益指标”请选择填报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发展影响、服务对象满意度等指标。

3. “绩效标准”：设定绩效指标值时的依据或参考标准。

表 15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填报日期： 2024 年 2 月 5 日							
部门名称	武汉市青山区发展和改革局						
项目名称	工作性其他-发改事业费						
填报人	田翠	联系电话	68860108				
项目属性	延续性项目 ☐ 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经常性项目 ☐ 一次性项目 ☐						
项目负责人	胡贝蒂、朱修兵	联系人	胡贝蒂	电话	68860076		
项目起止日期：	2024年1月1日			至	2024年12月1日		
项目概况	保障我局项目正常运转。						
立项情况（依据、可行性、必要性）	前瞻谋划“十五五”规划思路。高标准编制2024年青山区投资及重大项目计划。强化经济形势分析研判。全力谋划服务业产业发展。持续服务武钢转型发展。把长江大保护作为首位约束。加快新能源体系建设。持续优化提升营商环境。加快重点行业节能降碳。落实国家省市优化营商环境、保障粮食安全各项工作要求，全面对标一流、创新创优，实现营商环境改善提升，开展粮食安全宣传教育，健全粮食安全保障体系。						
项目资金情况（万元）	项目总投入			169			
	资金构成	中央财政					
		省级财政					
		市级财政					
		区级财政		169			
		自筹（其他）					
项目总目标	前瞻谋划“十五五”规划思路。高标准编制2024年青山区投资及重大项目计划。强化经济形势分析研判。全力谋划服务业产业发展。持续服务武钢转型发展。把长江大保护作为首位约束。加快新能源体系建设。持续优化提升营商环境。加快重点行业节能降碳。落实国家省市优化营商环境、保障粮食安全各项工作要求，全面对标一流、创新创优，实现营商环境改善提升，开展粮食安全宣传教育，健全粮食安全保障体系。						
年底绩效目标	前瞻谋划“十五五”规划思路。高标准编制2024年青山区投资及重大项目计划。强化经济形势分析研判。全力谋划服务业产业发展。持续服务武钢转型发展。把长江大保护作为首位约束。加快新能源体系建设。持续优化提升营商环境。加快重点行业节能降碳。落实国家省市优化营商环境、保障粮食安全各项工作要求，全面对标一流、创新创优，实现营商环境改善提升，开展粮食安全宣传教育，健全粮食安全保障体系。						
— 29 —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绩效标准
				近两年指标值		预期当年实现值	
	2022 年		2023 年				
	数量指标	形成1-2个调研成果	形成1个调研报告	形成1个调研报告	100%	区发改局年度工作安排	
		质量指标	高质量	高质量	高质量	100%	区发改局年度工作安排
时效指标		2024年底前	2024年底前	2024年底前	100%	区发改局年度工作安排	

年度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节约工作经费	节约工作经费	节约工作经费	100%	政府采购相关规定
		数量指标	完成全市集中开工活动	完成集中开工活动	完成集中开工活动	按照全市集中开工活动要求组织开展	按照全市要求
		质量指标	每次集中开工活动确保通信正常	100%	100%	100%	按照全市要求
		时效指标	按时完成集中开工活动	100%	100%	100%	按照全市要求
		成本指标	高质量低成本	合理控制集中开工活动费用	合理控制集中开工活动费用	合理控制集中开工活动费用	按照全市要求
		数量指标	完成全区相关政府投资项目评审数量	112	50	50	按照预计2023年完成审批数量
		质量指标	对下达批复的项目，组织专家对项目可行性	100%	100%	100%	按照政府投资项目审批要求
		时效指标	按时网上办结政府投资项目	100%	100%	100%	按照政府投资项目审批要求
		成本指标	高质量低成本	合理控制政府投资项目总投资	合理控制政府投资项目总投资	合理控制政府投资项目总投资	按照2023年审批项目情况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持续发展	经济持续发展	经济持续发展	100%	区政府工作报告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高质量发展	社会高质量发展	社会高质量发展	100%	区政府工作报告
		环境效益指标	生态高质量发展	生态高质量发展	生态高质量发展	100%	区政府工作报告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	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	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	100%	区政府工作报告
	经济效益指标	发挥重大项目建设引领经济建设作用	促进区域经济发展	促进区域经济发展	促进区域经济发展	按照项目建设效用
	社会效益指标	发挥重大项目建设引领社会发展作用	促进区域社会发展	促进区域社会发展	促进区域社会发展	按照项目建设效用
	环境效益指标	发挥重大项目建设引领环境改善作用	按要求开展项目环评工作	按要求开展项目环评工作	按要求开展项目环评工作	按照项目建设要求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发挥重大项目引领示范作用	提升区域经济发展活力	提升区域经济发展活力	提升区域经济发展活力	按照项目建设效用
	经济效益指标	促进区域经济发展	有效促进区域经济发展	有效促进区域经济发展	有效促进区域经济发展	按照2023年审批项目情况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区域公共服务能力	提高区域公共服务建设	提高区域公共服务建设	提高区域公共服务建设	按照2023年审批项目情况
	环境效益指标	促进区域环境改善	提高区域人居环境	提高区域人居环境	提高区域人居环境	按照2023年审批项目情况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促进政府投资项目有序建设	加快推进政府投资前期工作	加快推进政府投资前期工作	加快推进政府投资前期工作	按照2023年审批项目情况

备注：1. “年度绩效目标”：请结合部门职能、工作规划、项目支出投向等编报。
2. “二级指标”中“产出指标”请选择填报数量、质量、时效、成本等指标；“效益指标”请选择填报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发展影响、服务对象满意度等指标。
3. “绩效标准”：设定绩效指标值时的依据或参考标准。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填报日期： 2024 年 2 月 5 日							
部门名称	武汉市青山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项目名称	工作性保人员-发改事业费						
填报人	田翠		联系电话	68860108			
项目属性	延续性项目 ☐ 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经常性项目 ☐ 一次性项目 ☐						
项目负责人	赵丽群	联系人	赵丽群	电话	68860110		
项目起止日期:	2024年1月1日			至	2024年12月1日		
项目概况	加强和规范编外人员管理，减轻财政负担，提高资金和人员的使用效能						
立项情况 (依据、可行性、必要性)	加强和规范编外人员管理，减轻财政负担，提高资金和人员的使用效能						
项目资金情况 (万元)	项目总投入			18			
	资金构成	中央财政					
		省级财政					
		市级财政					
		区级财政		18			
		自筹(其他)					
项目总目标	加强和规范编外人员管理，减轻财政负担，提高资金和人员的使用效能						
年底绩效目标	加强和规范编外人员管理，减轻财政负担，提高资金和人员的使用效能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绩效标准
				近两年指标值		预期当年实现值	
		2022 年	2023 年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临聘人员年度考核完成度			≥95%	区发改局年度工作安排
		成本指标	工资支付标准			参照执行聘员合同标准	区发改局年度工作安排
		时效指标	工资发放及时率			≥95%	区发改局年度工作安排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日常辅助工作正常开展			100%	区政府工作报告
	备注：1. “年度绩效目标”：请结合部门职能、工作规划、项目支出投向等编报。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填报日期：2024年 1 月 23 日					
部门名称	武汉市青山区发展和改革局				
项目名称	工作性其他-人防事业费				
填报人	田翠	联系电话	68860108		
项目属性	延续性项目 ☐ 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经常性项目 ☐ 一次性项目 ☐				
项目负责人	齐进	联系人	齐进	电话	86392912
项目起止日期：	2024.1		至	2024.12	
项目概况	1开展全区已建成人民防空工程管理、使用的监督，承担公共人防工程维护管理、平战结合、安全生产管理监督工作；2、开展全区防空预警报知系统设施设备管理的监督和检查工作及战时人防工程抢修及平战功能转换组织协调工作；3、开展人防指挥信息系统的维护管理和业务训练工作；				
立项情况（依据、可行性、必要性）	1、根据《湖北省人防工程管理规定》（省政府411号令）第四十一条规定：县级以上人民政府人民防空主管部门应当定期对人防工程的维护和使用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发现问题的，当场予以纠正或者要求限期改正。为保障我区现有人防工程战时防护效能，确保人防工程的安全使用，购买了第三方安全检查服务，特申请该项目经费。2、认真贯彻落实省、市人防办文件精神，严格执行警报器检查管理维护制度按照防空警报器社会化维护管理“六有”评分标准，对防空警报器定期检修维护，做到防空警报档案完善责任到人，防空警报建设和管理规范化、制度化、法制化。每年按照“六有”标准对全区警报设施社会化管理落实情况进行检查，依托第三方机构对全区警报器的安全、电气线路进行排查，以保证我区10.25日警报试鸣统控率、鸣响率100%，特申请该项目经费。3、按照省、市人民防空主管部门要求，保障人防信息化系统正常产运转和市人防办绩效目标要求，每周开展视频会议与电台联络训练。全年视频会议系统保障率和单边带电台联络沟通率、4G通信率、北斗导系统联通率分别达到98%以上，为保障指挥系统正常运行特申请该项目维保经费。				
项目资金情况（万元）	项目总投入			28.67	
	资金构成	中央财政			
		省级财政			
		市级财政			
		区级财政		28.67	
		自筹（其他）			
项目总目标	1、认真开展“今冬明春安全生产隐患大排查大整治”等专项活动，成立了专项行动领导小组，制定了实施方案，明确了职责分工，确保了各项行动扎实有效地开展。根据				
年底绩效目标	狠抓已建成人民防空工程管理、使用的监督，强化公共人防工程维护管理、平战结合、安全生产管理监督；坚持依法行政，严格规范执法行为；热情服务企业，打造优良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绩效标准
长期目标：	狠抓已建成人民防空工程管理、使用的监督，强化公共人防工程维护管理、平战结合、安全生产管理监督；加强防空警报巡查检查及宣传工作，坚持依法行政，严格规范执法行为；热情服务企业，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绩效标准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按标准完成	≥95%	≥95%
		时效指标	按进度完成	100%	100%

长期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做好已建成人民防空工程管理、使用的监督，强化公共人防工程维护管理、平战结合、安全生产管理监督；加强人防警报器预警报知；优化营商环境	≥95%		≥9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95%	
年度目标:	狠抓已建成人民防空工程管理、使用的监督，强化公共人防工程维护管理、平战结合、安全生产管理监督；坚持依法行政，严格规范执法行为；热情服务企业，打造优良营商环境；加强党的建设。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绩效标准
				近两年指标值		预期当年实现值	
				2022年	2023年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按标准完成	≥95%	≥95%	≥95%	≥95%
		时效指标	按进度完成	100%	100%	100%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做好已建成人民防空工程管理、使用的监督，强化公共人防工程维护管理、平战结合、安全生产管理监督；优化营商环境	≥95%	≥95%	≥95%	≥9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95%	≥95%	≥95%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填报日期： 2024 年 2 月 5 日							
部门名称	武汉市青山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项目名称	政策性其他-2024年援疆经费						
填报人	田翠	联系电话	68860108				
项目属性	延续性项目 ☐ 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经常性项目 ☐ 一次性项目 ☐						
项目负责人	赵丽群	联系人	赵丽群	电话	68860110		
项目起止日期：	2024年1月1日			至	2024年12月1日		
项目概况	对口支援新疆阿场，促进当地经济发展、社会稳定。						
立项情况（依据、可行性、必要性）	加强与受援方在援建资金、项目和人才等方面的对接，支持指导本地加快新型城镇化建设，拨付年度资金100万用于基础设施建设和公共服务设施建设等项目，帮扶受援方实现社会发展、地方稳定的良好局面。						
项目资金情况（万元）	项目总投入			100			
	资金构成	中央财政					
		省级财政					
		市级财政					
		区级财政		100			
自筹（其他）							
项目总目标	对口支援新疆工作，推进新疆博乐市阿热勒托海牧场跨越式发展和长治久安。						
年底绩效目标	推动新疆阿场建设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绩效标准
				近两年指标值		预期当年实现值	
	2022 年		2023 年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援疆建设项目个数			≥1个	历史标准
		质量指标	援疆资金合理利用率			≥90%	其他标准
		时效指标	援疆资金拨付及时率			≥95%	其他标准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持续发展	经济持续发展	经济持续发展	100%	计划标准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高质量发展	社会高质量发展	社会高质量发展	100%	计划标准
		环境效益指标	生态高质量发展	生态高质量发展	生态高质量发展	100%	计划标准
		可持续影响指标	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	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	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	100%	计划标准
备注：1. “年度绩效目标”：请结合部门职能、工作规划、项目支出投向等编报。							

第三部分 青山区发展和改革局 2024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收支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青山区发展和改革局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

收入包括：财政拨款收入(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其他收入和上年结转结余。

支出包括：基本支出、项目支出、事业单位经营支出、上缴上级支出、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2024 年部门收支总预算 1192.24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减少 38.74 万元，下降 3.36%，主要是减少了工作性其他—发改事业费支出。

二、部门收入预算安排情况

2024 年部门收入预算 1192.24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 1192.24 万元，占 100%；政府性基金预算 0 万元，占 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 万元，占 0%；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上

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上年结转 0 万元，占 0%。

三、部门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2024 年部门支出预算 1192.24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876.57 万元，占 73.52%；项目支出 315.67 万元，占 26.48%；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1192.24 万元。

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1192.24 万元、上年结转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0 万元、上年结转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0 万元、上年结转 0 万元。

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63.57 万元，国防支出 28.67 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 1192.24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减少 38.74 万元，下降 3.36%，主要是减少了工作性其他—发改事业费支出。具体安排情况如下：

（一）基本支出 876.57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808.72 万元、公用经费 67.85 万元。

(二)项目支出 315.67 万元。其中：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15.67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减少 20.33 万元，下降 6.05%，主要原因是减少了政府投资项目评审经费。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安排情况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1192.24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808.72 万元。包括：

工资福利支出 652.68 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等。(简述主要使用科目)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56.03 万元，主要用于：离休费、退休费、医疗费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等。(简述主要使用科目)

(二)公用经费 67.85 万元。主要用于：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简述主要使用科目)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安排情况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 3 万元，比 2023 年增加 3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原城建局国防办公室名下 1 辆公车划转至我局。其中：(1)因公出国(境)经费 0 万元；(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3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 万元)；(3)公务接待费 0 万元。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2024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数 0 万元，主要安排情况如下：

2024 年本部门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支出。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2024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数 0 万元，主要安排情况如下：

2024 年本部门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

十、项目支出安排情况

2024 年项目支出 315.67 万元，具体使用情况如下：

政策性其他-2024 年援疆经费 100 万元，主要用于 2024 年对口帮扶相关工作，支援新疆阿场建设。

工作性其他-发改事业费 169 万元，主要用于优化营商环境工作小组专班经费、项目前期规划费、集中开工活动经费、政府投资项目咨询评估费等。

工作性保人员-发改事业费 18 万元，主要用于发放临聘人员工资。

工作性其他-人防事业费 28.67 万元，主要用于人防指挥通信系统建设、人防训练演练、人防宣传教育经费、人防工程安全隐患排查服务费、人民防空工程维护管理费等。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024 年部门本级机关及下属 3 家行政单位、0 家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的机关运行经费 67.85 万元，比 2023 年增加 5.88 万元，增长 9.49%，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国防办公室以及平战所划转至我局后，办公经费有所增加。

(二)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2024 年政府采购预算支出预算数合计 101 万元。包括：货物类 1 万元，工程类 0 万元，服务类 100 万元。

(三)政府购买服务预算情况

2024 年部门政府购买服务预算支出合计 100 万元，其中：委托业务费 100 万元。

(四)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配置预算及车辆情况

2024 年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配置预算合计 0 万元，其中：设备及家具 0 万元、专利及信息数据等无形资产 0 万元。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部门共有车辆 1 辆。其中：机要

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1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

(五)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4 年，部门项目绩效目标实现全覆盖，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本年财政拨款 1192.24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本年财政拨款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本年财政拨款 0 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六)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八)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九)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本部门使用的主要支出功能分类科目(项级)：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2.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发展与改革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3.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发展与改革事务(款)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

4.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十一)“三公”经费:纳入财政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1)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3)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二)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等。

(十三)其他专用名词

根据本部门使用的其他专用名词补充解释。

公开咨询电话：027-68860108